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5-015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东科保理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东科保理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5年公司控股股东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或“东方科仪控股”）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向公司控股子公司东科（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科保理”）提供借款，预计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95亿元，年利率不超过4.5%，期限不超过12个月。

2、关联关系

东方科仪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关联方。东方科仪控股的控股子公司也均为公司关联方。关联董事王戈先生、石强先生及张广平先生在董事会中回避了对该项议案的表决。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信息

1、关联人名称：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王戈

（2）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3）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67号银都大厦14层

（4）成立时间：1983年10月22日

（5）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销售上述进出口商品、建筑材料、日用百货、办公用品、体育用品、汽车零配件、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租赁仪器设备；货物包装、仓储；对外经营贸易咨询服务；组织展览展示活动及技术交流业务；提供技术维修和技术咨询服务；销售第II类、第III类医疗器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第III类医疗器械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658,317.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84,520.67
项目	2024年1-12月
营业收入	1,155,810.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49.89
审计机构	未经审计

注：系东方科仪控股合并口径财务报表数据。

2、履约能力分析

东方科仪控股及其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利润、资产均处于较高水平，有能力履行相关关联交易合约。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东科保理提供借款，用于东科保理日常运营，发放保理款。

四、与东方科仪控股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关联交易金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与东方科仪控股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为人民币1,871.77万元；借款产生的利息金额为人民币1,201.52万元。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主要用于经营周转及发放保理款等，可以满足东科保理资金周转、缓解资金压力，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借款利率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六、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

经核查，公司子公司东科（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关联企业发生的该关联交易，为正常的交易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资金周转、缓解资金压力的需求，有助于公司子公司业务的开展，交易双方以平等互利为基础，遵循市场化原则，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此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七、备查文件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5-016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被担保对象东科（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东科（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科保理”）拟在未来12个月内，向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上海虹桥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向上海住友商事有限公司提供商业保理业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以上申请融资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用于日常公司运营等用途。公司拟为上述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事项中，东科保理另外一位股东永新盈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相关反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颐合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颐合”）拟在未来12个月内，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用于日常公司运营等用途。公司拟为上述授信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北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汇信息”）拟在未来12个月内，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黄浦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以上申请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4,500万元，用于日常公司运营等用途。公司拟为上述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事项中，北汇信息的其他股东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相关反担保。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全体董事审议并通过。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东科（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东科（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7年4月1日

3、住所：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89号12层18室

4、法定代表人：郑鹏

5、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进出口保理业务，国内及离岸保理业务，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
永新盈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0%

其中，永新盈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为司徒宇（37.5%）、陈西澄（37.5%）、高永江（25%）。

8、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9,839.33
负债总额	62,873.55
净资产	6,965.78
项目	2024年1-12月
营业收入	6,240.00
利润总额	1,034.66
净利润	772.53

9、东科保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上海颐合贸易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上海颐合贸易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7年8月16日

3、注册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25号第三层C20部位

4、法定代表人：陈义钢

5、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纺制品、电气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498.07
负债总额	1,258.79
净资产	4,239.28
项目	2024年1-12月
营业收入	11,096.07
利润总额	495.36
净利润	365.11

8、上海颐合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上海北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北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0年9月13日

3、注册地点：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1888弄11号14楼1402室-Y

4、法定代表人：郑大伟

5、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集成电路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
上海北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
赵智博	11.1173%
方玮	11.1173%
黄东风	5.1147%
邹志国	4.6507%

8、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5,223.14
负债总额	21,261.91
净资产	13,961.23
项目	2024年1-12月
营业收入	35,583.54
利润总额	1,800.29
净利润	1,804.09

9、北汇信息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东科保理2025年度已向上海住友商事有限公司提供商业保理额度人民币4,000万元，已向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上海虹桥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4,000万元，已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万元；上海颐合2025年度已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000万元；北汇信息2025年度已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000万元，已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000万元，已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000万元，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包括最高本金余额、相关利息、费用和其他支出。提供担保的有效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

上述其他担保事项尚未签署担保合同。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申请融资以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有助于子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不会影响上市公司资金安全，风险可控。该担保事项的内容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经核查，东科保理、北汇信息的其他股东以其各自所持被担保公司的股权各自对公司本次担保事项提供相关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27,500万元人民币。该额度仅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授信，不涉及信用授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7,0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5.9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对外担保不涉及逾期担保、诉讼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金额等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5-017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各类中低风险理财产品。

2、投资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投资产品属于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等风险因素的影响，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投资额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审议额度。

3、投资方式：为控制风险，公司运用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各类中低风险理财产品。资金投向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中规定的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公司与提供委托理财的金融机构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4、投资期限：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5、资金来源：本次理财的资金来源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等风险因素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相关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委托理财投资产品投向，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理财产品投资事项进行决策、管理；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3）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仅限于投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能够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适度的理财，能够使公司获得一定投资收益，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3、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会计准则要求，结合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性质，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

四、审议程序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该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五、监事会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有助于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5-018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由于业绩承诺股份回购注销、股权激励期权行权等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减少，故公司需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上述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一章 总则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594,037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9,608,617元。
第三章 股份	
第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00,594,037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一条公司股份总数为299,608,617股，均为普通股。

上述修订内容具体情况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本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工商变更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5-019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发挥决策、监督和管理的职能，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投保方案概述

1、投保人：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3、承保人：投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择优选择

4、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费用：每个保险年度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6、保险期限：12个月/每期（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二、相关授权事宜

为顺利推进上述事项实施，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权限内办理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确定赔偿限额、保险费用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未来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三、审议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作为董监高责任险的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故对该议案均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为公司稳健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故监事会同意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5-020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4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4年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15:00至17:00时在“约调研”小程序举办2024年年度业绩说明会。

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约调研”小程序参与互动交流。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公司提前向投资者征集问题，提问通道自发出公告之日起开放。

参与方式一：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约调研”，点击网上说明会，输入“东方中科”参与交流；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以下二维码：

投资者依据提示，授权登入“约调研”小程序，即可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郑大伟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常虹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郑鹏先生，独立董事徐帆江先生。

敬请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5-005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38,373,12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中科	股票代码	0028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常虹	邓钦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67号银都大厦15层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67号银都大厦15层	
传真	010-68727993	010-68727993	
电话	010-68727993（公司业务联系）；010-68715566）	010-68727993（公司业务联系）；010-68715566）	
电子信箱	dfjc@oimec.com.cn	dfjc@oimec.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通用测试业务提供的主要产品包括，信号发生器、示波器、综合测试仪、视频分析仪、音视频测试仪、逻辑分析仪、频谱分析仪、温度测试仪、元器件测试仪器、网络分析仪等。公司提供的（新能源）汽车测试解决方案涵盖了从研发到生产的多种测试应用，包括但不限于车载网络和车身、座舱、三电、底盘、智驾、智能网联等域控制器功能测试、OTA测试等。公司在测试技术与服务领域的专业服务业务包括仪器租赁、商业保理和招标代理。

公司数字安全与保密相关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信息安全保密产品和解决方案、虹膜识别产品和解决方案，政务集成解决方案以及数智应用产品和解决方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4,596,836,873.31	4,825,721,521.40	-4.74%	5,154,039,76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55,665,806.58	3,008,030,727.97	-5.07%	3,353,237,106.99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2,955,810,030.83	3,006,777,681.17	-1.70%	3,022,814,26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181,475.41	-85,075,902.18	-145.88%	888,840,60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6,592,355.87	-432,694,898.16	52.25%	-120,972,233.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58,826.24	-316,308,120.38	113.64%	-130,715,792.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11	-0.2806	-156.99%	2.87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08	-0.2800	-157.43%	2.86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5%	-2.57%	-189.88%	20.7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53,527,795.80	694,100,912.97	601,301,152.12	1,006,880,16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48,354.50	-23,706,301.10	-31,842,169.45	-125,284,65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838,737.46	-30,097,378.14	-35,543,693.51	-110,112,54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527,491.71	2,982,279.38	-53,676,303.34	217,380,341.9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4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3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39%	76,064,719	0	不适用	0	
万里锦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1%	39,565,238	32,803,687	不适用	0	
大连金融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4%	37,570,000	0	不适用	0	
王戈	境内自然人	2.03%	6,078,743	5,927,807	质押	4,832,800	
刘达	境内自然人	1.74%	5,205,610	5,205,610	不适用	0	
珠海格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	4,491,558	0	不适用	0	
青岛精确万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青岛精确智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6%	3,784,679	0	不适用	0	
杭州晖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	3,608,406	3,608,406	不适用	0	
赵国一	境内自然人	1.16%	3,469,713	3,469,620	不适用	0	
张林林	境内自然人	0.97%	2,898,256	2,099,537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刘达与张林林系夫妻关系，其他股东并未向公司报告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结果，万里红2022年、2023年均未实现业绩承诺，业绩承诺方本应按约定进行业绩补偿，但部分业绩承诺方截至目前仍未履行相关义务。

针对公司与上述未履行补偿义务的业绩承诺方之间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争议案，就万里红2022年度承诺业绩未完成事宜，公司已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并于2023年12月28日收到了受理通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就业绩承诺补偿事项提起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

因万里红继续未完成2023年度承诺业绩，且上述被申请人同样拒不履行业绩补偿义务，为一揽子解决案涉合同项下纠纷，在征得仲裁庭的同意下，公司对仲裁请求进行了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就业绩承诺补偿事项变更仲裁请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

本次仲裁事项已进行第一次开庭审理，但本次开庭尚未有实质性进展。公司将全力推动该仲裁案件，运用一切法律手段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5-006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1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郑大伟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经理郑大伟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汇报了2024年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内容涉及公司2024年年度工作总结。详情请参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情请参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徐帆江先生、陈晶女士、金锦萍女士、戴昌久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徐帆江先生、陈晶女士、戴昌久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将择机提请召开股东会审议本事项。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将择机提请召开股东会审议本事项。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1《关于预计2025年与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公司的关联交易的子议案》

关联董事王戈先生、石强先生、张广平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2《关于预计2025年与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子议案》

关联董事刘国平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2024年度拟对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资产计提减值（不含商誉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4年度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部制度执行和监督管理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99,608,617股剔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3,247,000股、部分业绩承诺方未完成2022年度业绩承诺应补偿而未补偿股份50,722,504股及未完成2023年度业绩承诺应补偿而未补偿限售股份7,265,984股后的总股本238,373,12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30元人民币（含税），预计分配现金红利约7,151,193.87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自本次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红利总额。

公司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和要求，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